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公司全资孙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本次交易概述

如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所述，公司一直积极对非核心业务和资产进行优化处置。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月宾馆）近年来连年亏损，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拟将全资子公司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星月宾馆 100% 股权通过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外转让，挂牌价格不低于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值，挂牌价格为 6,38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采取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方式交易，交易对方及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若与受让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14 条“上市公司因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导致公司与关

联人的关联交易时，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豁免按照本章规定履行相关义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的审议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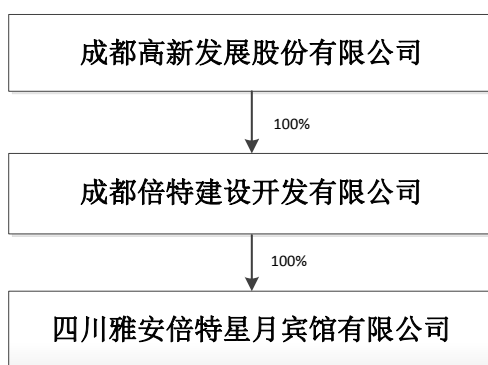
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星月宾馆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星月宾馆基本情况

- 1、名称：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成立日期：1999年8月23日
- 4、住所：雅安市雨城区公园路10号
- 5、法定代表人：申书龙
- 6、注册资本：13,781.19万元人民币
-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80271444448X5
- 8、经营范围：中餐制售（凉菜）、西餐制售、预包装食品、宾馆、理发、音乐厅、舞厅、卷烟、雪茄烟、服装销售；会议服务；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星月宾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不存在为星月宾馆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理财以及其他星月宾馆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况。
- 10、标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标的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股权结构



(三)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指标	2020年10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324,563.12	60,294,158.70
负债总额	4,817,721.62	9,923,372.44
净资产	49,506,841.50	50,370,786.26
	2020年1-10月（经审计）	2019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510,923.60	14,335,179.50
净利润	-6,075,844.76	-7,593,651.52

(四) 评估情况

- 1、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 2、评估基准日：2020年10月31日
- 3、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 4、评估结论：资产账面价值 5,432.46 万元，评估值 6,796.08 万元，评估增值 1,363.62 万元，增值率 25.10%；负债账面价值 481.77 万元，评估值 481.77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4,950.69 万元，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6,314.31 万元，评估增值 1,363.62 元，增值率 27.54%。

（五）交易价格

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出具的星月宾馆股东全部权益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川评报字[2020]第 108 号）中星月宾馆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 6,314.31 万元为定价依据，确定转让星月宾馆 100%股权的挂牌价格为 6,380 万元。最终成交价格以摘牌情况为准。

（六）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星月宾馆的各项往来款项余额为 0。亦不存在交易完成后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将采用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寻求意向受让方的形式进行转让，交易对方尚无法确定。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及成交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在确定交易对方后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涉及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一）根据已通过的《星月宾馆员工安置方案》，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本次交易后，星月宾馆员工将自愿依法依规与公司协商解除劳动合同并领取经济补偿金。

(二) 本次交易不涉及土地租赁、债权债务转移等情况。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宾馆业务为公司非核心业务，转让星月宾馆100%股权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回收资金，提高公司整体效益，聚焦主业。同时由于成交价格尚不确定，对公司利润影响尚无法确定。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星月宾馆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七、其他说明

根据国有资产转让的相关规定，星月宾馆100%股权转让需履行国有产权挂牌转让手续，最终成交价格和交易对手根据摘牌结果确定。

公司本次交易成功与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一)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三)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2020年1-10月审计报告。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九日